# 合同条款（二包）

合同编号：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智慧校园大数据分析及展示体系建设-智慧图书馆项目（二包）**

**供 货 合 同**

**甲 方：**

**乙 方：**

二〇二三年 月

**供 货 合 同**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智慧校园大数据分析及展示体系建设-智慧图书馆项目（二包），在陕西省财政厅监督下，由陕西致恒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选定为 的中标单位。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l、乙方负责按合同中确定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原产地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负责产品到货后安装调试工作，达到正常使用；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维护人员，指导操作使用维修保养，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澄清、承诺内容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价款及质保期**

1、中标产品品牌、规格、产地、数量、单价及合同总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设备品牌 | | 制造商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人民币）： | | 大写： 小写：¥ | | | | | | |  |

2、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税费及其它全部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在项目实施中产生的其它费用，均由乙方免费提供，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关于所采购货物本身随同配备的备品备件及器材的价格已包含于合同总价，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5、乙方需保证所能够提供使用的备品备件属于经过合法授权的，确保备品备件产权归乙方所有。

6、乙方开户行：

乙方公司名称：

乙方公司账号：

1. **履约保证金**
2. 要求提供，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3. 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中标后七日内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履约保证金视为拒签合同，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采用银行对公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的形式对公形式交纳。  
    4、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项目验收合格后30个日历日内，无质量问题且不存在争议，一次性无息退还至中标人账户。  
    5、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名称：陕西学前师范学院

**四、款项结算**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金额40%，所有标的物完成交付后60个日历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金额。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责任

负责核准、认定本项目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包括实施方案的设计、安装调试、项目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等）；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提供该产品所必需的运行环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各阶段合同款项。

2、乙方责任

按时完成产品运行环境的检查；产品的交接；按时完成本合同所涉及产品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协助配合甲方完成应用系统的整合工作；为甲方提供《产品测试验收报告》；做好整个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工作。附件同时提供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和外观照片。提供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服务标准。

**六、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乙方必须派人送货清点、移交、培训。不受理任何物流、邮寄供货业务。

（2）本合同所有产品单件必须标明厂商、商标、型号、生产时间并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并盖章。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日内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交货。

**六、包装、运输要求**

产品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使用人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乙方质量保证**

1、保修期（质保期）：乙方按照招标文件中各标段技术参数中的要求执行（与本合同第二款中质保期相符），自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之次日算起，确因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应当免费换新。

2、提供质保期三年内的免费维保，提供终身软件免费升级更新服务，保修期外，备品备件、耗材按成本价提供服务。涉及软件系统服务费后续采购。

**八、乙方售后服务**

1.培训：为甲方提供涉及产品的使用范围、主要性能、技术指标、使用方法、注意事项和维护保养、贮存方法等方面的培训，并由乙方专业人员向客户提供技术支持。

2. 售后服务工作程序

售后服务电话：

供方接到用户报修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电话做出维修方案，如8个小时内无法通过电话解决问题，供方派维修人员在接到报修后24个小时到达用户现场予以维修，直到解除故障为止。

3. 保修期（质保期）内主要提供定期的客户查询，询问器材的使用情况、完好情况。一般每1－2个月一次。确有质量问题的，按第八条2款进行服务，服务免费。

4. 保修期（质保期）外乙方应继续按第八条规定提供服务，安排销售人员对甲方进行走访，维修只收工本费。对临界使用寿命的或严重毁损的器材提醒及时报废。

5.乙方未能按照本条协议约定履行其售后服务义务及第七条质量保证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次，同时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质保期内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外除工本费以外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第三方的维修行为不排除乙方之后的质保、维修责任。

**九、乙方提供技术与服务**

1、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

2、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3.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产品是通过正常渠道获得、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其有关知识产权、技术、专利、检验、商务等均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

4.产品的质量需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标准。

5.产品使用期间，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退换需在五个工作日内完成，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6.软件系统须通过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或以上）标准认证，提供国产数据库、国产化服务器及桌面操作系统、国产化中间件。

7.对其它系统和设备免费开放接口，提供系统原厂现场免费技术运维和版本升级服务不少于3年，服务期内免费迁移一次。

8.供应商全面负责设备安装、调试工作，提供质保期三年内的免费维修，保修期外，按成本价提供维修服务。

7.提供全天候无间断的远程技术服务，1小时内对问题做出响应。

9.为馆员进行系统操作及日常维护培训，培训时间根据校方安排，直到馆员掌握为准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或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

3、交货期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违约金。逾期超过15日的，甲方有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3、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或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每逾期一日，按照相应金额的万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验收**

1、验收方式及标准：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1）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2）终验：所有货物安装完毕，正常使用10个日历日后，由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合格后签发《验收合格单》。

（3）验收依据

①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②　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

③　公开招标文件。

④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⑤　合同货物清单。

⑥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十二、知识产权及专利权**

本项目采购形成的技术成果归采购人所有。乙方应当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三、保密责任**

双方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其它相关规定，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对方资料和成果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十四、通知与送达**

1、甲乙双方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甲乙双方的送达接收人和送达地点以合同中明确的联系人，联系地址为准。双方确保合同中的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指定的接收人或送达地点发生变动的，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甲乙双方应当及时签收另一方送达至送达地点和指定接收人的来往信函。拒不签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交货期由拒绝接收一方承担。

**十五、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合同，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终止。（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电 话： 联 系 电 话：

签 订 日 期： 签 订 日 期：